

丛书主编 ◎ 刘锡诚

中

国

非

图

物

文

质

藏

文

典

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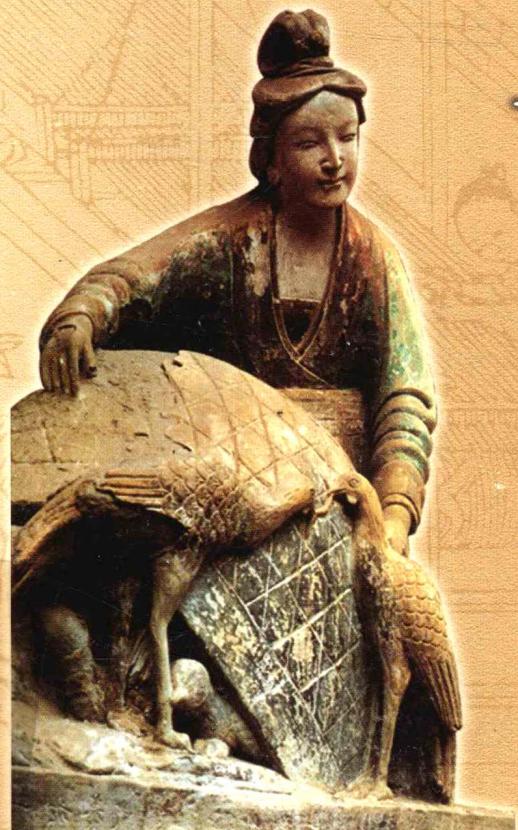
古吴轩出版社

遗

产

中国百工

华觉明 李劲松 主编



丛书主编 · 刘锡诚

中

国

非

图

物

文

质

藏

文

典

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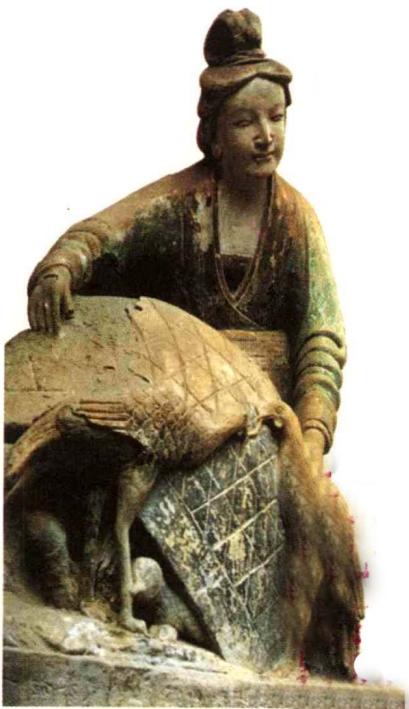
古吴轩出版社

遗

产

中国百工

华觉明 李劲松 · 主编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百工 / 华觉明, 李劲松主编. —苏州: 古吴
轩出版社, 2010. 8
(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图文藏典丛书 / 刘锡诚主编)
ISBN 978-7-80733-517-7

I . ①中… II . ①华… ②李… III . ①手工业—简介
—中国 IV . ①TS9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0) 第166143号

策 划: 李宁军 许雪根

责任编辑: 张 颖

见习编辑: 郁 婷

装帧设计: 唐 朝

责任校对: 张 蕾

责任照排: 孙 欣

书 名: 中国百工

丛书主编: 刘锡诚

主 编: 华觉明 李劲松

出版发行: 古吴轩出版社

地址: 苏州市十梓街458号 邮编: 215006
[Http://www.guwuxuancbs.com](http://www.guwuxuancbs.com) E-mail:gwxcb@126.com
电话: 0512-65233679 传真: 0512-65220750

印 刷: 苏州日报印刷中心

开 本: 787 × 1092 1/16

印 张: 14.25

印 数: 00001—10000

版 次: 2010年8月第1版 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733-517-7

定 价: 29.80元

本书编撰人员

华觉明 李劲松 冯立生 周嘉华
杨 源 邱耿钰 关晓武 吴 菁
赵翰生

《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图文藏典》

总序

刘锡诚

民间文艺学家、国家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专家委员会委员

进入21世纪以来，保护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持文化的多样性和可持续发展，与保护环境、保护生物多样性一样，逐渐成为国际社会同时也成为中国社会普遍关注的热点。

文化是由物质文化和非物质文化两部分构成的。由历史上的文物古迹和现代物质文化创新而构成的物质文化，是读者大众所熟悉的。而非物质文化遗产是指哪些文化形态呢？2005年12月22日国务院下达的《关于加强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通知》（国发〔2005〕42号）作了如下阐明：“非物质文化遗产是指各种以非物质形态存在的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世代相承的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包括口头传统、传统表演艺术、民俗活动和礼仪与节庆、有关自然界和宇宙的民间传统知识和实践、传统手工艺技能等以及与上述传统文化表现形式相关的文化空间。”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于2003年10月17日举行第三十二届会议通过了《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中胪列了五项内容：“1.口头传说和表述，包括作为非物质文化遗产媒介的语言；2.表演艺术；3.社会风俗、礼仪、节庆；4.有关自然界和宇宙的知识和实践；5.传统的手工艺技能。”归纳起来，简单地说，非物质文化遗产是指那些以民众（一定群体）口传心授的方式而代代相传、绵延不绝的文化。在民众中流传、口传心授、代代相传、绵延不绝是非物质文化遗产的特点。非物质文化遗产是与以文字为载体的“精英文化”（或曰“主流文

化”，或旧称“上层文化”，或西方文化人类学称的“大传统”）相对举的广大老百姓所传承和流传的文化。

“非物质文化遗产”（the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无论对国际还是对我国来说，都是一个新的术语。最早出现在上面提到的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这一国际文件中，引进我国只有区区几年的时间。2004年8月28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之前，我国学界和官方一直沿用“民间文化”（或“民族民间文化”）这一本土的术语。其实，“非物质文化遗产”也好，“民间文化”也好，在范围和内涵上大体是一样的，我国之所以要改用“非物质文化遗产”来代替“民间文化”，只是为了与国际对话的需要和方便，即通常所说的“与国际接轨”。顺便要说的是，译名的确定是一件非常严肃、非常重要的事情，因为一个译名一旦确定之后可能影响到实际工作的开展。有学者对“遗产”二字的翻译存有异议，他们指出，英文里的Heritage，可以译为“遗产”，也可以译为“传承”和“传递”，而译为“传承”也许可能更接近原意，因为非物质文化或民间文化是活态的、流动的、变化的，而不是僵死的。

非物质文化遗产，是民族文化传统的“基因库”，是民族认同、维系、凝聚、绵延的基本因素。不论出于何种原因，暴力的或和平的，一个民族的非物质文化遗产断流了、湮没了、消失了，那就意味着这个民族的文化，甚至这个民族本身，或被同化了，或被灭亡了，或被打散了，最终变成了人类的记忆。这样的事情，在中外历史上不乏先例。以我国而论，我们至今还不大清楚大凌河流域的红山文化先民所传承的非物质文化遗产、长江流域良渚文化先民所传承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岷江流域三星堆先民所传承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以及比这些文化晚得多的一些消逝了的民族、族群或邦国的非物质文化遗产是什么样子。诸如，显赫一时的齐国文化、越国文化的文物遗存多有发现，而他们的非物质文化遗产是什么样子，都湮没无闻了。又如，被明王朝军队剿灭、驱赶而隐匿和融入边远地区和族群中的僰人，除了在川南的珙县留下的数量有限的岩壁画和悬棺葬外，这个民族（或族群）的非物质文化遗产，连同这个民族或族群本身一起，消失得

无影无踪了。

我们当今所处的时代，是一个经济全球化、信息化的时代。在我国，现代化、信息化、城镇化、市场化的急速步伐，无时无刻不在影响着和改变着人们的生活方式和思维方式，摧毁着代代相传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即使那些地处边远的、封闭的地区和民族，也不例外。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和延续，处在急剧衰微的趋势之中。世界各国处于弱势地位的民族的代表人物，率先呼吁保护自己民族的非物质文化遗产。自1972年玻利维亚政府向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提出建议制定保护民间创作法案以来，许多国家的政府和学者日益认识到对本民族的非物质文化遗产进行有效保护的重要性和迫切性。经过三十多年来的酝酿、宣传、研讨、磋商，世界各国政界和学界对世界“文化多样性”、可持续发展理念和民族文化自觉的认识大为提高，特别是世界进入文化引领的时代，美国学者提出的文化是国家“软实力”的概念被广泛接受，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抢救和保护，已经成为21世纪一个世界性的文化潮流。而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在我国，不仅是中国国家“软实力”的重要构成因素，也是中华文化复兴、东方文化复兴的不可或缺的方面。

在我国，自“五四”以降，民间文化的保护和调查记录工作，一向是由学术界、文化界的一些人士在做，但由于时局、思潮、人事等方面的原因，时断时续，时起时伏，其调查所得的资料，除了前中央研究院的资料保存在台湾、解放区的一些资料保存在中央音乐学院外，其他大量调查资料尽皆流散无存了。建国以来，由于体制、分工等原因，民间文化的调查与保护，主要是由社会团体、研究机构和高等院校相关系科做的，虽然做了大量艰苦的调查采录工作，但由于各自为战，政治运动频仍，前后领导人缺乏一以贯之的学科理念以及科学管理等原因，所得资料流散严重。真正由政府出面保护民间文化，主要有两次：第一次，是1955至1956年为了民族识别由国家民委组织专家进行的民族调查；第二次，是文化部、国家民委和中国文联有关协会进行的“十大文艺集成志书”的调查编纂工作。这些工作为21世纪在“政府主导”下开展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2003年中国民间文艺家协会在中共中央宣传部和国家社会

科学规划办公室的支持下，启动了国家社会科学基金特别委托项目“中国民间文化遗产抢救工程”。2004年4月8日文化部、财政部颁发《关于实施中国民族民间文化保护工程的通知》以及配套文件《中国民族民间文化保护工程实施方案》，启动了“中国民族民间文化保护工程”；同年全国人大常委会批准《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约》，我国成为缔约国之后，2005年3月26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加强我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意见》，从此改称“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

非物质文化遗产是民众口传心授、世代相传的文化，对其进行保护，可能采取多种方式，但不论采取何种方式，其最终目的，是使其在创造和享受这种文化的老百姓中间得到继续传承和发展延续，至于有些因时代变迁、生存条件改变等原因而不能继续传承和发展的项目，则应收集记录起来编辑成书籍，制成光碟、录像片、录音带等，或以收藏与陈列于博物馆的方式，使其以“第二生命”继续传播。对于至今仍葆有传承生命活力，或虽然呈现程度不一的衰微趋势而仍能通过保护措施被激活的项目，建立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将其保护工作纳入国家体制、在国家干预和管理下进行有效保护，无疑是一项重要措施。

在短短的几年间，我国已陆续公布了两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初步建立起国家级、省市级、区县级三级（有的地方是四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认定了国家级和地方的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名单，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绩。国发〔2006〕18号《通知》公布的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计有五百一十八项；国发〔2008〕19号《通知》公布的第二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计有五百一十项。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扩展项目名录计有一百四十七项。两批三个名录加起来，共计一千一百七十五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将我国非物质文化遗产划分为十个大类：（1）民间文学类，共计八十九项；（2）传统音乐（民间音乐）类，共计一百五十六项；（3）传统舞蹈（民间舞蹈）类，共计一百零九项；（4）传统戏剧类，共计一百七十一项；（5）曲艺类，共计一百一十一项；（6）传统体育、游艺与杂技（杂技与竞技）类，共计五十九项；（7）传统美术（民间美术）类，共计一百一十二项；（8）传统技艺（传

统手工技艺)类,共计二百一十项;(9)传统医药类,共计二十二项;(10)民俗类,共计一百三十六项。“非遗”名录的申报和评审工作,还会继续做下去,以期建立起一套完备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体系,作为“非遗”保护工作的基础。传承人的认定和保护,是“非遗”保护的核心,也得到了相应的重视。2007年、2008年分两批公布的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共计有七百七十七名入选名录。这项工作也会继续下去。

温家宝总理用民族“文象”和“文脉”来指称我们的非物质文化遗产。我们正在进行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正是在保护和传承我们中华民族的“文脉”——我们民族的根脉,保护和传承我们中华民族的民族精神,保护我们中华民族的“文化基因”。这件事的重要意义,已在上海起各级领导和官员、下至普通百姓中有了初步的认识,而这种初步的认识,是提高官员和百姓全民“文化自觉”的起点。谁都晓得,一个没有或缺乏“文化自觉”的民族是多么的可悲!

通过各种方式对以往“不登大雅之堂”的非物质文化遗产进行宣传、阐释、解读、弘扬,是落在各级政府、社会团体、文化界、出版界、媒体人、学术界肩上的时代重任。以编纂出版适合于各种不同文化背景的读者的“非遗”书籍,不啻是对其进行保护的有效方式之一,而且也是对中华文化进行积累的有效工作。古吴轩出版社策划的《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图文藏典》,其宗旨就是以第一批国家级名录和分类为依据,“选取最具代表性和表现力的项目作图文展开,全景式地反映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古往今来之概貌”。希望这套丛书尽可能熔知识性、学术性、可读性、欣赏性于一炉,既满足当代读者了解“非遗”的阅读需求,又经得起时间的检验,把21世纪之初流传于中国老百姓中间的“非遗”的概貌传达给后世。这就是我们编纂这套丛书的初衷。要向读者说明的是,本丛书的写作,是以第一批国家级名录所载项目为依据的,而申报评审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是一个递进的、积累的过程,而不是一蹴而就、一次完成的,第一批国家名录中所载项目,是在各地各单位申报的基础上评审认定的,而不是由专家在全面权衡的基础上提名而认定的,故而与相关学科的构架相较,则显然留下了若干空白(第二批名录的公布,已在一定程度上得到了一些

补充和完善），这些项目的空白在本丛书中也就只好暂付阙如，或稍作提及而不作展开。

经过一年多的组稿、撰著、选图、编辑，这套由十部书稿组成的“图文藏典”，就要付梓了，在此，向各位作者朋友表示谢意，希望得到专家和读者热诚的指教和批评。

2009年3月1日于北京

序

华觉明

“百工”一词，首见于《书·尧典》：“允厘百工，庶绩咸熙。”孔安国传云：“工，官。”《考工记·总序》称：“国有六职，百工与居一焉。……审曲面势，以饬五材，以辨民器，谓之百工。”这里的百工都指工官而言，即职掌营造、车舆及器械用具制作的官吏。西周铜器伊簋铭文有“臣妾百工”之词，春秋时期沿用为手工艺人的总称，如《论语·子张》：“百工居肆，以成其事。”本书名为《中国百工》，意指我国品类繁多的传统手工技艺。

按照中国传统工艺研究会提出的分类标准，中国传统手工技艺可分为工具器械制作、农畜矿产品加工、营造、雕塑、织染、编织、陶瓷制作、金属采冶和加工工艺、髹漆、家具制作、造纸、印刷、刻绘、特种技艺和其他这十四大类。它们都源自人们生产和生活的需要，与国计民生紧相关联，不仅具有重大的历史价值而且蕴有不容忽视的现代价值。

长期以来，观念和体制的错失与缺位，使得传统手工技艺的保护传承被忽视甚至无行政主管部门的关注，一些珍贵技艺因而湮没失传却无人过问。尽管如此，由于传统技艺内在的生命力以及我国社会经济发展的不平衡性，许多手艺仍保存于民间，特别在边远和少数民族地区有些技艺仍以原生态保存着。这是一座堪与中医药学相媲美的民族科技宝库，有望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在中西部开发、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中发挥重要作用；以及在全球化和强势文化冲击下，对维护我国文化命脉、保持民族特质与文化认同也具有重要意义。

在前现代的漫长历史时期，人们缺少自觉的文化保护意识。重人文

轻技艺的文化传统，导致许多重大发明创造见于史籍或只有片断的记载。从20世纪后半叶起，文化保护的重要性、必要性和紧迫性成为国际社会的共识并付诸行动。世纪交替之际，包括传统工艺在内的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提上了日程；影响所及，我国在2003年也启动了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工程。2006年国务院颁布了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传统手工技艺加上民间美术类中的雕塑、编织、刻绘共计有137项，占总数（518项）的四分之一。随着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程的推进，已进入名录的传统工艺有望在政府主导下，经艺人、社区、企业、专家的共同努力得到保护。尚未进入名录的也将逐步列入县市级、省级以至国家级名录，作为国家意志、政府行为和民众的自觉行动而得到保护传承。从这个意义上来说，传统手工技艺的当代命运要优于近代和古代，这是时代的进步使然，是值得庆幸的。

本书以入选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的陶瓷制作、织染、金属工艺、髹漆、雕塑、酿造、造纸印刷和编织这八类项目为主，简述其历史沿革、工艺流程、传承人、代表性作品及有关的社会人文内涵，力求做到深入浅出、图文并茂，以期使广大读者更好了解这些技艺，促进其保护传承与发展振兴。

目 录

总序	刘锡诚
序	华觉明
第一章 陶瓷	1
第一节 陶瓷的起源	1
第二节 陶瓷制作工艺	3
第三节 中国古代陶瓷的外销及其影响	17
第四节 景德镇和宜兴窑场	20
第二章 织染	29
第一节 云锦、蜀锦和宋锦织造技艺	29
第二节 壮锦、黎锦和土家锦织造技艺	38
第三节 缂丝织造技艺	44
第四节 乌泥泾手工棉纺织技术	46
第五节 南通蓝印花布印染技艺	49
第六节 藏族的帮典、卡垫织造技艺	51
第七节 维吾尔族花毡和印染花布技艺	53
第八节 丹寨苗族蜡染技艺	55
第九节 大理白族扎染技艺	58
第三章 金属工艺	60
第一节 阳城生铁冶铸工艺	61
第二节 王麻子和张小泉剪刀	65
第三节 龙泉剑锻制技艺	68

第四节	南京和福建地区的金箔锻制技艺	71
第五节	景泰蓝制作技艺	73
第六节	苗族银饰制作技艺	77
第七节	芜湖铁画	80
第四章	髹漆	83
第一节	概 述	83
第二节	漆器工艺	87
第三节	漆器品种	90
第五章	雕塑	97
第一节	远古时代的中国雕塑	98
第二节	青铜时代的雕塑造型	101
第三节	陶瓷雕塑人物与画像砖	105
第四节	加法造型：雕塑艺术形式之塑	107
第五节	减法造型：雕塑艺术形式之雕	113
第六节	金属雕塑艺术造型	119
第六章	酿造	123
第一节	传统酿酒技艺的典范	124
第二节	传统制醋技艺的典范	138
第三节	豆酱、面酱、豆瓣酱、豆豉及酱油的制作技艺	146
第七章	造纸印刷	160
第一节	中国古代造纸与印刷术的发展历程	160
第二节	传统造纸印刷技艺举要	169
第三节	与造纸、印刷术相映成趣的制笔、制砚和制墨技艺	181
第八章	编织	188
第一节	编织的历史沿革	188
第二节	竹编	191
第三节	草编	197

第四节 藤柳编.....	201
后记.....	205

附录

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206
第一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扩展项目名录	208
第二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209

第一章 陶 瓷

第一节 陶瓷的起源

人们通常所称的“陶瓷”，是对“陶”和“瓷”这两种不同质地物类的总称，陶器先于瓷器出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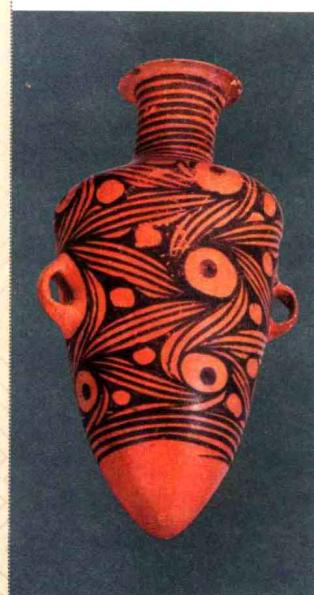
史籍所载的“神农耕而作陶”的传说，表明了陶器的出现与农业有着密切的关系。许多考古发现为这一观点提供了可靠的依据。例如，在江西省万年县仙人洞中发掘出的陶片，经¹⁴C测定，距今已有八千年以上历史。

瓷器，是制陶工艺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目前，对“瓷器”尚无确切的定义。一般认为，瓷器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1. 瓷器的胎料必须是瓷土。瓷土的主要成分是高岭土，并含有石英石、长石、莫来石等成分，含铁量低。
2. 瓷器的烧成温度必须在1200℃—1300℃，烧成后的器物胎色白，具有透明或半透明性，胎体不吸水（或吸水率<1%）。
3. 瓷器表面所施的釉质，必须是在高温下与胎体一道烧成的玻璃质釉。
4. 瓷器的胎体必须致密坚实，叩之有清悦的金属声响。

新石器时代末期，中国即出现了用瓷土烧成的灰陶制

彩陶漩涡纹尖底瓶 马家窑文化
马家窑类型



西晋青瓷骑俑，1958年湖南长沙金盆岭出土 杨兴斌摄



品。大约在夏代，人们又在瓷土中掺入了石英、长石等成分，并把器物的烧结温度提高到 1000°C ，制成一种胎质呈白色、质地较为坚硬的器物。这种制品已不同于以往的陶器，而接近于原始瓷器，由于其器表无釉，故称“原始素烧瓷”。

到了商代，人们已能普遍地制造一种青釉器物。这种青釉器，胎色灰白，胎质坚密，烧成温度高，器表施有一种青色或黄绿色的玻璃釉质，器物叩之有铿锵金属声，经后世人们化学鉴定，这种器物已具备瓷器的各种标准，与以往的陶器相比较已有质的区别。但由于其所用胎料尚欠精细，釉色不稳定，制作工艺尚未成熟，故称之为“原始青瓷”。这是最早的瓷器。

进入两汉，在经历了漫长的演变过程之后，人们已能制作出标准的瓷器，因釉质中含铁，经高温还原焰烧制后，瓷器呈青绿色或青黄色，故称之为“青瓷”。

早期发掘的浙江上虞县小仙坛东汉晚期窑址中瓷器物，质地致密，透光性好，吸水率低，经检测，烧结温度在 1260°C — 1310°C ，器表通体施釉，胎釉结合牢固，釉层透明，莹润光泽，证明东汉时期的“青瓷”已达到瓷器标准。